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98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8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8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84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0,221.1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618.8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2月17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22〕3-1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2年1月14日公司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12月20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徽县江洛镇谢家沟铅锌浮选厂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4年1月8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签署了《募

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公司在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2772000308792、102772000216185）用途用于江洛矿区选矿工程建设以及绿色矿山提升改造，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711091729200150114）用途用于绿色矿山提升改造，上述账户现按照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办理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与之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目前，公司已无任何存续的募集资金专户，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完毕。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